

北京化工大学教职工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事前公示表

化大示出字[2024]147号

出访团组名称	张欣等1人赴土库曼斯坦带队参加国际化学竞赛	
出访人团组成员	部门	职务
张欣	化学学院	副院长
出访国家或地区	土库曼斯坦	
拟出访日期	2024.11.24-2024.12.2	
邀请单位	土库曼斯坦马赫图姆库里国立大学	
经费来源及拟支出金额	经费来源：学校因公出国经费 拟支出金额：22395.5元	
出访任务及日程安排	2024年11月24日 从北京乘飞机出发前往土库曼斯坦阿什哈巴德市，办理入住以及比赛报到等事宜，并做赛前准备。 2024年11月25-30日 带学生参加比赛。 2024年12月1日 启程回北京，12月2日抵达北京。	
事后公示	请在回国后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上述公示内容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出访报告。	
公示期7天，如有异议，请于11月6日下午5:00前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，联系电话：010-64448919；邮箱：ygcf@mail.buct.edu.cn。		